体检须知

为准确反映受检者身体的真实状况，请注意以下事项:

1，均应到指定医院进行体检，其它医疗单位的检查结果一律无效。

2.体检严禁弄虚作假、冒名顶替;如隐瞒病史影响体检结果的，后果自负。

3.体检表由受检者本人填写(用黑色签字笔或钢笔)，要求字迹清楚，无涂改，病史部分要如实、逐项填齐，不能遗漏。

4.体检前一天请注意休息，勿熬夜，不要饮酒，避免剧烈运动。

5.体检当天需进行采血、B超等检查，请在受检前禁食8-12小时。

6.女性受检者月经期间请勿做妇科及尿液检查，待经期完毕后再补检，事先告知医护人员。

7.请配合医生认真检查所有项目，勿漏检。

8.如对体检结果有疑义，请按有关规定办理。

9.请参加体检的考生仔细阅读疫情防控告知书，体检当天应佩戴口罩。配合测量体温，主动出示“安康码”和“通信大数据行程码”、核酸检测报告进行核验。体检当日出现“安康码”非绿码或发热、咳嗽等异常症状的受检者，另行安排体检。体检期间，应按要求佩戴口罩，自觉维护体检秩序，保持安全防控距离，服从工作人员安排。